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质押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曹金乔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曹金乔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 (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数后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曹金乔	500,000	4.20%	0.12%	否	是	2024年2月5日	2025年4月2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公司股东张成康、刘伟超、刘国华、欧阳湘英、曹金乔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五人互为一致行动人。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数后比例	本次质押前 质押股份数量 (股)	本次质押后 质押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数后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成康	53,140,709	13.08%	19,600,000	19,600,000	36.88%	4.78%	4.82%	0	0	0	0
刘伟超	25,503,240	6.28%	6,990,000	6,990,000	27.41%	1.70%	1.72%	0	0	0	0
刘国华	15,902,560	3.91%	4,400,000	4,400,000	27.67%	1.07%	1.08%	0	0	0	0
欧阳湘英	17,995,580	4.43%	4,400,000	4,400,000	24.45%	1.07%	1.08%	0	0	0	0
曹金乔	11,911,109	2.93%	3,800,000	4,300,000	36.10%	1.05%	1.06%	0	0	0	0
合计	124,453,198	30.63%	39,190,000	39,690,000	31.89%	9.68%	9.77%	0	0	0	0

注：（1）公司总股本为 410,124,969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 3,799,989 股，扣除回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为 406,324,980 股。

（2）上述比例之和的尾数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其他说明

- 1、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 2、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
- 3、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 4、曹金乔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造成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